

2020 年度

福州市司法局部门预算

目录

(注:必须标注页码)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6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7
一、收支预算总表.....	7
二、收入预算总表.....	8
三、支出预算总表.....	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3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4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5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5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5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6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7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8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9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2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州市司法局贯彻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及省委关于全面依法治省、市委关于全面依法治市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市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市有关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担统筹规划立法工作的责任。负责面向社会征集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制定项目的建议。

（三）负责起草或组织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负责立法协调。

（四）承办市政府规章的解释、立法后评估工作。承担市政府规章清理工作。负责市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报送备案工作。负责设区市政府规章的备案审查工作。承担市政府各部门及县（市）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

（五）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承担市政府依法管辖的行政复议案件工作，负责市政府行政诉讼、民事诉讼、行政赔偿等事项，指导、监督全市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六）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七）指导、管理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八）负责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九）按照有关规定承办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考务等工作。依法承担相关行政审批工作。

（十）负责本系统枪支、弹药、服装和执法执勤用车相关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十一）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协助设区市管理司法局领导干部。

（十二）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州市司法局包括 12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6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0 年部门预算

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福州市司法局	全额拨款	72	67
福州市全面依法治市 工作中心	全额拨款	8	8
福州市法律援助中心	全额拨款	8	8
福州市 148 公共法律 事务中心	全额拨款	5	5
福州市医患纠纷调解 处置中心	全额拨款	7	5
福州市曙光教育服务 中心	全额拨款	5	5
福州市公证处	全额拨款	25	17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0年,福州市司法局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清醒认识司法行政系统在“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进程中的重要作用,立足“一个统筹、四大职能”,着眼推进构建具有福州特点的市域社会治理新模式,充分发挥司法行政系统在打造新时代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新格局中的作用,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增强省会排头兵意识,

奋力推进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为加快推动福州高质量发展，努力建设有福之州、幸福之城营造更加安全的政治环境、稳定的社会环境、公正的法治环境和优质的服务环境。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 （一）聚焦依法治市，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实现新突破。
- （二）聚焦服务民生，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做出新贡献。
- （三）聚焦平安建设，推进维护社会稳定取得新成效。
- （四）聚焦责任担当，推进司法行政改革迈上新台阶。
- （五）聚焦政治引领，推进队伍建设彰显新形象。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福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453.36	一、人员经费	2,656.97
1、一般公共预算	4,361.36	1、人员支出	2,144.63
2、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92.00	2、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12.34
3、纳入预算管理的罚没收入		其中：离退休费	113.24
4、纳入预算管理的其它收入		二、公用支出	320.85
二、基金预算拨款		其中：离退休公务费	9.50
三、财政专户拨款		三、项目支出	2,298.19
四、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802.65		
五、单位结转结余资金			
六、其他收入			
七、上级补助收入	2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上缴上级支出	
收入总计	5,276.01	支出总计	5,276.01

二、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福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经营服务收入拨款	其他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罚没等	小计			其中：单位结转结余资金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5,276.01	4,453.36	4,361.36	92.00		802.65	20.00		
	福州市司法局	5,276.01	4,453.36	4,361.36	92.00		802.65	20.00		
114001	福州市司法局本级	3,192.89	3,192.89	3,100.89	92.00					
114002	福州市医患纠纷调解处置中心	174.95	154.95	154.95				20.00		
114003	福州市公证处	1,026.18	223.53	223.53			802.65			
114004	福州市曙光教育服务中心	116.02	116.02	116.02						
114005	福州市法律援助中心	465.13	465.13	465.13						
114006	福州市148公共法律服务事务中心	114.69	114.69	114.69						
114007	福州市全面依法治市工作中心	186.15	186.15	186.15						

三、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福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功能科目 代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人员支出	对个人 和家庭 的补助	公用支 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财政专户 、经官服 务收入拨 款	其他资金	
											小计	其中：单 位结转结 余资金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2,144.63	512.34	320.85	2,298.19	5,276.01	4,453.36		802.65	20.00	
		福州市司法局	2,144.63	512.34	320.85	2,298.19	5,276.01	4,453.36		802.65	20.00	
	114001	福州市司法局本级	1,304.78	359.33	238.65	1,290.13	3,192.89	3,192.89				
2040601	114001	行政运行(司法)	1,151.87		230.15		1,382.02	1,382.02				
2040602	1140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司法)				345.13	345.13	345.13				
2040605	114001	普法宣传				350.00	350.00	350.00				
2040608	114001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 格考试				92.00	92.00	92.00				
2040610	114001	社区矫正				90.00	90.00	90.00				
2040612	114001	法制建设				213.00	213.00	213.00				
2040699	114001	其他司法支出				200.00	200.00	200.00				
2080501	1140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1.86	8.50		120.36	120.36				
2080505	114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94				101.94	101.94				
2080506	11400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50.97				50.97	50.97				
2210201	114001	住房公积金		136.69			136.69	136.69				
2210202	114001	提租补贴		30.71			30.71	30.71				
2210203	114001	购房补贴		80.07			80.07	80.07				
	114002	福州市医患纠纷调解处 置中心	58.79	13.88	7.28	95.00	174.95	154.95			20.00	
2040609	114002	仲裁				75.00	75.00	75.00				
2040650	114002	事业运行(司法)	50.92		7.28		58.20	58.20				
2040699	114002	其他司法支出				20.00	20.00				20.00	
2080505	11400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5.25				5.25	5.25				
2080506	11400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2.62				2.62	2.62				
2210201	114002	住房公积金		5.99			5.99	5.99				
2210202	114002	提租补贴		1.64			1.64	1.64				
2210203	114002	购房补贴		6.25			6.25	6.25				
	114003	福州市公证处	367.42	44.00	25.44	589.32	1,026.18	223.53		802.65		
2040606	114003	律师公证管理				589.32	589.32			589.32		
2040650	114003	事业运行(司法)	335.45		24.74		360.19	146.86		213.33		
2080502	114003	事业单位离退休			0.70		0.70	0.70				
2080505	11400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21.31				21.31	21.31				
2080506	11400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10.66				10.66	10.66				

2210201	114003	住房公积金		24.04			24.04	24.04				
2210202	114003	提租补贴		6.66			6.66	6.66				
2210203	114003	购房补贴		13.30			13.30	13.30				
	114004	福州市曙光警官服务中心	56.37	14.37	7.28	38.00	116.02	116.02				
2040604	114004	基层司法业务				38.00	38.00	38.00				
2040650	114004	事业运行(司法)	49.32		7.28		56.60	56.60				
2080505	11400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0				4.70	4.70				
2080506	114004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5				2.35	2.35				
2210201	114004	住房公积金		5.53			5.53	5.53				
2210202	114004	提租补贴		1.47			1.47	1.47				
2210203	114004	购房补贴		7.37			7.37	7.37				
	114005	福州市法律援助中心	128.68	34.75	15.96	285.74	465.13	465.13				
2040601	114005	行政运行(司法)	113.71		15.96		129.67	129.67				
2040607	114005	法律援助				285.74	285.74	285.74				
2080505	1140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8				9.98	9.98				
2080506	11400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9				4.99	4.99				
2210201	114005	住房公积金		13.60			13.60	13.60				
2210202	114005	提租补贴		3.02			3.02	3.02				
2210203	114005	购房补贴		18.13			18.13	18.13				
	114006	福州市148公共法律服务事务中心	87.33	17.38	9.98		114.69	114.69				
2040601	114006	行政运行(司法)	77.12		9.98		87.10	87.10				
2080505	11400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1				6.81	6.81				
2080506	1140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0				3.40	3.40				
2210201	114006	住房公积金		9.19			9.19	9.19				
2210202	114006	提租补贴		2.05			2.05	2.05				
2210203	114006	购房补贴		6.14			6.14	6.14				
	114007	福州市全面依法治市工作中心	141.26	28.63	16.26		186.15	186.15				
2040601	114007	行政运行(司法)	124.76		15.96		140.72	140.72				
2080501	114007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8	0.30		1.68	1.68				
2080505	11400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0				11.00	11.00				
2080506	114007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0				5.50	5.50				
2210201	114007	住房公积金		14.86			14.86	14.86				
2210202	114007	提租补贴		3.32			3.32	3.32				
2210203	114007	购房补贴		9.07			9.07	9.0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福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453.36	一、人员经费	2,443.64
二、基金预算拨款		1、人员支出	1,931.30
		2、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12.34
		二、公用支出	320.85
		三、项目支出	1,688.87
收入总计	4,453.36	支出总计	4,453.3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福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764.49	1,688.8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01.17	1,688.87
20406	司法	2,001.17	1,688.87
2040601	行政运行（司法）	1,739.51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司法）		345.13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8.00
2040605	普法宣传		35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285.74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92.00
2040609	仲裁		75.00
2040610	社区矫正		90.00
2040612	法制建设		213.00
2040650	事业运行（司法）	261.66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4.2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9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9.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9.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9.90	
2210202	提租补贴	48.87	
2210203	购房补贴	140.33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部门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福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此表无数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福州市司法局

项目		预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453.3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94.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36.5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2.0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名称：福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764.4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94.76
30101	基本工资	449.86
30102	津贴补贴	665.82
30103	奖金	74.1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6.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0.9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0.4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4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0.4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06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9.90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8.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7.69
30201	办公费	12.26
30202	印刷费	5.79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5.00
30206	电费	20.00
30207	邮电费	4.0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6.90
30211	差旅费	11.5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6.90
30213	维修(护)费	6.00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0.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3
30218	专用材料费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福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62.79
1、因公出国(境)费用		6.93
2、公务接待费		0.33
3、公务用车费		55.53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53
（2）公务用车购置费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0年，福州市司法局收入预算为5276.01万元，比上年增加590.47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长、专项经费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453.36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单位经营服务收入802.65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2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5276.01万元，比上年增加590.47万元，其中：人员支出2144.63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12.34 万元,公用支出 320.85 万元,项目支出 2298.19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453.36 万元,比上年增加 590.06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新增人员、基本支出增加、项目支出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行政运行 1739.51,主要用于行政在编人员工资、津补贴、医社保、公用等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5.13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用房租金及物业。

(三)基层司法业务 38 万元,主要用于安置帮教等支出。

(四)普法宣传 350 万元,主要用于普法宣传等支出。

(五)司法统一考试 92 万元,主要用于举办司法考试等支出。

(六)社区矫正 90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矫正工作等支出。

(七)法制建设 213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法律服务等支出。

(八)事业运行 261.66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在编人员工资、津补贴、医社保、公用等支出。

(九)仲裁 75 万元,主要用于医患纠纷调解处置等支出。

(十) 其他司法支出 200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法律服务支出。

(十一) 法律援助 285.74 万元，主要用于法律援助案件等支出。

(十二)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04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工资等支出。

(十三) 事业单位离退休 0.7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公用经费支出。

(十四) 住房公积金 209.9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公积金支出。

(十五) 提租补贴 48.87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十六) 购房补贴 140.33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购房补贴支出。

(十七)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99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缴纳养老保险。

(十八)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49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缴纳职业年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764.49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2443.6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320.8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6.93 万元。主要用于学习国外先进公共法律服务等。与上年相比支出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预算支出金额未超出预算安排。

(二) 公务接待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0.33 万元。主要用于省外兄弟单位沟通交流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相比支出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业务交流频率变化不大。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55.53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 55.53

万元，公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 3.44%，主要原因是：公务出行减少。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1. 2020 年福州市司法局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资金 5276.01 万元。

2. 2020 年福州市司法局共设置 15 个项目绩效目标，涉及资金 350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福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明细说明	指标性质	方向	绩效目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目标完成率		正向指标	等于	100	%	
	成本指标	本级支出预算完成率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95	%	
	数量指标	重点工作办结率			正向指标	等于	100.00	%
		司法鉴定机构年度检查考核率	根据司法鉴定机构和司法鉴定人年度考核办法，对符合年度考核条件的司法鉴定机构进行年度考核的比例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90.00	%
		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率	指标值=参加考核的律师事务所数 ÷ 应参加考核的律师事务所数 × 100%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95.00	%
		法律援助案件受理数	衡量单位年度法律援助案件受理数目标是否完成。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900.00	件
	质量指标	审批收件办结率	依当事人申请受理办结。近几年每年大约完成2500左右。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97.00	%
		政府绩效考核得分情况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95.00	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反向指标	小于等于	90.00	%	
	社会效益指标	线下实体平台全年解答群众法律咨询人数	衡量线下实体平台服务量。实体平台接待1名群众咨询计1次。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40000.00	人次	
		全市社区矫正对象累计重新犯罪率	衡量社区矫正工作措施有效性。计算方式：全市累计重新犯罪社区矫正对象人数/全市累计接收社区矫正对象人数	反向指标	小于等于	1.00	%	
		12348热线平台年度总接线量	衡量12348热线平台服务量。1通群众来电计1次。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25000.00	次	
		重新违法犯罪率控制率		反向指标	小于	3.00	%	
	提供法律咨询数量	衡量单位年度法律援助机构提供法律咨询目标数是否完成。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6500.00	件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行政复议案件处置率	法律顾问助理协助办理的案件数100件/依法在时限内办结的复议案件数100件*100%=100%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100.00	%	

2.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福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20年预算安排资金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详细说明	指标性质	方向	绩效目标值	计量单位
114001	福州市司法局	普法经费	350	推动“七五”普法规划的全面落实，提高普法教育的吸引力、覆盖面和渗透力，推进新时代新福州建设营造更优法治环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目标完成率		正向指标	等于	100	%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95	%
						数量指标	户外阅报栏滚动灯箱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10.00	面
							户外阅报栏LED走字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200.00	座
							五一广场中心彩屏席位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1.00	位
							融媒体智能显示屏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50.00	台
							电视媒体播出数里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5.00	场
							广播直播数里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10.00	场
							印制宣传品数量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5000.00	份、册、本等
							新媒体法治宣传-“法治福州”微信公众号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80.00	期
							新媒体法治宣传-“法治福州”微课堂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10.00	期
							组织“法律六进”活动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10.00	场
						会议（活动、竞赛、比赛）参与人数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300000.00	人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媒体刊登法治宣传文章受众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6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传统媒体年度报道信息	福州日报、福州晚报、福建法治报刊登篇数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200.00		条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年福州市司法局（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20.85万元，比2019年增加23.55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新增人员。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福州市司法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849.07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667.94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底，福州市司法局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8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4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